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016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子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向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13,760,653.28	110,947,177.74	2.5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9,684,762.55	10,296,650.02	-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1,876.65	-5,478,116.48	51.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26	-0.0513	75.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3	0.0482	-6.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3	0.0482	-6.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1.37%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1.35%	-0.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8,583,306.11	829,619,195.48	-2.5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761,399,758.55	751,714,996.00	1.2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5646	3.5193	1.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9,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04.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534.00	
合计	176,961.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基础化工原料，原料价格受石油价格的影响较大，虽然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也建立了原材料采购控制制度，但如果出现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的情况，将会导致公司产品成本的快速上升，而公司产品价格的涨价又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势必降低公司产品的毛利水平，影响公司的效益。

公司将严格控制原材料的采购，根据原料价格的走势保证原材料的合理库存。加强管理、降低产品成本，保持公司较好的经营效益。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解决了长期以来产能瓶颈的问题，丰富了公司产品结构，拓宽了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随着建设项目的逐步建成，产能逐步释放，将为公司业绩的增长提供有力的保障。虽然公司在选择投资项目的过程中，已对相关技术、市场、投资收益等方面进行了审慎的研究和论证，公司董事会也对相关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但不排除由于政策影响、市场环境剧烈变化、预测分析偏差等原因，造成投资风险的可能性。

公司将高度重视并积极关注募投项目的进度及市场变化情况，合理规划、有序推进，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达到预定目标。

3、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国内和国外的宏观经济环境将面临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将直接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无论是营业收入还是应收账款均有明显的体现。

公司将紧密关注外部环境变化趋势，做好相关决策工作，加大应收账款控制力度，保障资产安全。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72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3%	80,160,000	80,160,000	质押	80,160,000
北京燕山高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4%	34,052,000	34,052,000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	8,631,736	0		
王子平	境内自然人	3.65%	7,800,000	7,800,000		
邓煜东	境内自然人	1.51%	3,223,544	3,223,544		
严海龙	境内自然人	1.03%	2,200,000	2,200,000		
沈峰	境内自然人	1.01%	2,160,000	2,160,000		
王传统	境内自然人	0.8%	1,717,419	0		
吕虎林	境内自然人	0.51%	1,080,000	1,080,000		
于钦亮	境内自然人	0.49%	1,040,000	1,0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631,736	人民币普通股	8,631,736
王传统	1,717,419	人民币普通股	1,717,419
曾自立	443,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600
冯小龙	321,100	人民币普通股	321,100
高德平	315,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200
潘立无	314,917	人民币普通股	314,917
安徽俊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8,801	人民币普通股	308,801
季凤英	284,528	人民币普通股	284,528
唐来生	2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500
彭勇	27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股东中，王子平、邓煜东、严海龙、沈峰为北京燕山高盟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王传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8,200 股外，还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59,219 股，实际合并持有 1,717,419 股。 2、公司股东唐来生通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9,50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0,160,000	0	0	80,160,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北京燕山高盟投资有限公司	34,052,000	0	0	34,052,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王子平	7,800,000	0	0	7,8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邓煜东	3,223,544	0	0	3,223,544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严海龙	2,200,000	0	0	2,2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沈峰	2,160,000	0	0	2,160,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吕虎林	1,080,000	0	0	1,080,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于钦亮	1,040,000	0	0	1,040,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李松岳	980,000	0	0	980,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罗善国	620,000	0	0	620,000	首发限售股	2014 年 4 月 15 日
合计	133,315,544	0	0	133,315,544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变化较大科目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同比变动	同比增减（%）
应收利息	4,779,939.61	3,300,672.26	1,479,267.35	4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8,870.26	1,684,597.18	2,934,273.08	174.18%
应付账款	36,438,111.32	62,439,624.52	-26,001,513.20	-41.64%
预收款项	2,260,729.74	1,607,144.48	653,585.26	40.67%
应交税费	-7,163,119.77	-4,216,667.52	-2,946,452.25	-69.88%
其他应付款	1,125,486.28	2,280,781.58	-1,155,295.30	-50.65%

- (1) 应收利息较期初增加了147.93万元，增加了44.82%，主要原因系期末已计提但尚未收到的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 (2)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了293.43万元，增加了174.18%，主要原因系预付的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 (3) 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了2,600.15万元，减少了41.64%，主要原因系公司货款到期结算所致；
- (4) 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了65.36万元，增加了40.67%，主要原因系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 (5) 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了294.65万元，减少了69.88%，主要原因系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和其他税费多缴额增加所致；
- (6)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115.53万元，减少了50.65%，主要原因系支付年初未付款项所致。

2、利润表变化较大科目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 3月	同比变动	同比增减（%）
管理费用	10,794,764.11	7,695,779.68	3,098,984.43	40.27%
资产减值损失	-363,373.68	1,754,491.55	-2,117,865.23	-120.71%

- (1)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09.90万元，增加了40.27%，主要原因系新产品研发费支出及中介咨询费增加所致；
- (2)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了211.79万元，减少了120.71%，主要原因系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减少本期调整前期多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3、现金流量表变化较大项目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同比变动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1,876.65	-5,478,116.48	2,796,239.83	5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5,078.69	-20,867,588.02	12,032,509.33	57.66%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79.62万元，涨幅为51.04%，主要原因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较大；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1,203.25万元，涨幅为57.66%，主要原因系本期工程设备等固定资产购建方面的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始终坚持“适应多样化需求、提供专业化服务、提供最专业的粘接解决方案。只有客户的成功、才有高盟的发展”的经营理念。公司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技术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充分发挥公司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等，持续满足市场和客户的发展需要，通过实施规模化和精细化营销战略，大力推行管理创新，走“做精、做强、做大”的企业发展之路。

1、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总体经营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度计划推进各项工作，实现营业收入11,376.07万元，同比增长281.3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4%；实现营业利润1,110.02万元，同比减少53.6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61%；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8.48万元，同比减少61.1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94%。

2、公司展望

公司将继续依托聚氨酯胶粘剂的技术、品牌和市场优势，立足于聚氨酯胶粘剂行业，继续加大技术投入，储备多领域项目研发，积极创新，研发生产环保型、高附加值的聚氨酯胶粘剂；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尽快扩大公司产能。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排名	2014年1-3月	采购额	占总采购总额比例	2013年1-3月	采购额	占总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C	10,388,449.74	13.09%	供应商A	20,830,925.00	21.88%
2	供应商F	5,663,790.60	7.14%	供应商B	10,965,572.20	11.52%
3	供应商A	5,481,319.74	6.91%	供应商C	10,086,396.00	10.59%
4	供应商B	3,921,419.00	4.94%	供应商D	9,593,116.00	10.07%
5	供应商G	3,146,533.90	3.96%	供应商E	3,741,175.00	3.93%
	合计	28,601,512.98	36.03%	合计	55,217,184.20	57.99%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36.03%，较上年同期比例下降较大，主要原因系去年底大宗原材料战略采购较大，本期大宗原材料采购减少所致。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动为公司正常采购行为，对公司未来经营不产生影响，也不存在依赖单个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排名	2014年1-3月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3年1-3月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客户A	5,140,187.74	4.52%	客户A	6,966,496.63	6.28%
2	客户B	4,414,921.15	3.88%	客户B	5,542,062.26	5.00%
3	客户D	4,260,476.64	3.75%	客户C	2,028,341.88	1.83%
4	客户F	2,732,581.20	2.40%	客户D	1,919,656.95	1.73%
5	客户G	2,423,257.09	2.13%	客户E	1,614,174.19	1.45%
	合 计	18,971,423.82	16.68%	合 计	18,070,731.92	16.29%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16.68%，前五大客户排名的变动为正常业务波动无重大变化，对公司未来经营不产生影响，也不存在依赖单个客户的情况。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洗燃、凤翔、李学银、戴耀花；公司股东北京燕山高盟投资有限公司、王子平、邓煜东、严海龙、沈峰、吕虎林、于钦亮、李松岳、罗善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年04月07日	2011年4月7日至2014年4月6日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子平、邓煜东、沈峰、吕虎林、洗燃、李学银、罗善国、于钦亮、严海龙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股份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04月07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洗燃、凤翔、李学银、戴耀花；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经营或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经营或从事与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上	2010年04月3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述商业机会让予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冼燃、凤翔、李学银、戴耀花；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本人、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影响股份公司的独立性、故意促使股份公司对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股份公司必须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公司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3、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	2011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406.51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0.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91.2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800	2,800		2,798.64	100%	2011年12月01日			是	否
年产2.2万吨复合聚氨酯胶粘剂建设项目	否	22,200	22,200	140.94	15,653.8	70.51%	2014年01月01日	530.32	2,938.8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000	25,000	140.94	18,452.44	--	--	530.32	2,938.83	--	--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500万平米太阳能电池背板建设项目	否	5,000	5,000	316.61	2,674.5	53.49%	2013年12月31日	-126.05	-348.13		否
聚氨酯粘合剂技术改造项目	否	3,000	3,000	393.21	964.34	32.14%	2014年06月30日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5,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000	8,000	709.82	13,638.84	--	--	-126.05	-348.13	--	--
合计	--	33,000	33,000	850.76	32,091.28	--	--	404.27	2,590.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无										

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p>本次募集超募资金总额为 28,406.51 万元，使用情况如下：</p> <p>1、2011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0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目前，该笔资金已支付完成。</p> <p>2、2012 年 3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年产 500 万平米太阳能电池背板建设项目”。2012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决定将“年产 500 万平米太阳能电池背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拟成立的南通尤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将以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 5,000 万元的形式用于该项目的实施。南通尤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暂不成立。目前，该项目各项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p> <p>3、2012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该笔资金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一次性全部归还完毕。</p> <p>4、2012 年 8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聚氨酯粘合剂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对原有聚氨酯粘合剂生产线进行改造。目前，该项目各项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p> <p>5、201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需要。</p> <p>6、2014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获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5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需要。</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2 年 3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年产 500 万平米太阳能电池背板建设项目”。2012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决定将“年产 500 万平米太阳能电池背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拟成立的南通尤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将以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 5,000 万元的形式用于该项目的实施。南通尤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暂不成立。目前，该项目各项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根据 2011 年 5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共计 4,962.79 万元，其中：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605.49 万元；年产 2.2 万吨</p>

	复合聚氨酯胶粘剂建设项目 3,357.3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2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该笔资金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一次性全部归还完毕。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积极开展项目调研和论证，制定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现有利润分配制度如下：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和具体政策：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 1、公司应重视和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可供分配利润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
-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顺序：

公司的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提取百分之十的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3）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特殊情况是指发生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工程建设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201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并于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3,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42,720,000元（含税）。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237,669.28	294,754,624.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826,913.91	68,958,105.47
应收账款	173,784,495.83	182,479,109.17
预付款项	5,017,684.92	4,859,951.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779,939.61	3,300,672.2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21,744.85	3,078,615.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925,596.47	90,796,562.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24,294,044.87	648,227,641.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6,154,884.19	147,448,979.86
在建工程	14,550,307.63	13,141,749.8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88,055.37	17,189,622.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7,143.79	1,926,60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8,870.26	1,684,597.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289,261.24	181,391,553.99
资产总计	808,583,306.11	829,619,19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438,111.32	62,439,624.52
预收款项	2,260,729.74	1,607,144.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69,006.66	3,974,983.09
应交税费	-7,163,119.77	-4,216,667.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25,486.28	2,280,781.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530,214.23	66,085,866.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53,333.33	11,818,3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53,333.33	11,818,333.33
负债合计	47,183,547.56	77,904,199.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3,600,000.00	213,600,000.00
资本公积	417,987,531.04	417,987,531.0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42,649.68	16,942,649.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869,577.83	103,184,815.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1,399,758.55	751,714,996.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1,399,758.55	751,714,996.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8,583,306.11	829,619,195.48

法定代表人：王子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向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彦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288,624.62	184,383,412.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349,880.05	46,815,069.87
应收账款	135,928,450.88	138,558,137.74
预付款项	1,287,136.49	1,238,369.08
应收利息	4,016,458.15	2,874,877.63
应收股利	30,039,519.91	30,039,519.91
其他应收款	2,274,495.38	1,763,790.97
存货	38,435,113.34	45,979,585.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2,619,678.82	451,652,763.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2,000,000.00	28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282,105.93	43,301,253.87
在建工程	4,600,129.31	3,242,690.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18,093.86	2,139,032.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3,987.15	1,111,341.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5,567.17	1,192,85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6,249,883.42	332,987,176.84
资产总计	768,869,562.24	784,639,939.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930,205.58	49,749,432.85
预收款项	1,868,848.19	1,395,688.13
应付职工薪酬	865,056.31	1,404,942.20
应交税费	3,611,728.88	1,812,751.9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54,737.60	1,163,096.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230,576.56	55,525,91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20,000.00	2,8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0,000.00	2,860,000.00
负债合计	36,050,576.56	58,385,912.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3,600,000.00	213,600,000.00
资本公积	417,987,531.04	417,987,531.0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42,649.68	16,942,649.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288,804.96	77,723,847.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2,818,985.68	726,254,02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8,869,562.24	784,639,939.92

法定代表人：王子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向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彦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3,760,653.28	110,947,177.74
其中：营业收入	113,760,653.28	110,947,177.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660,487.01	99,310,961.10
其中：营业成本	84,986,675.86	84,701,667.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4,731.03	361,576.76
销售费用	8,779,371.38	6,989,127.58
管理费用	10,794,764.11	7,695,779.68
财务费用	-1,791,681.69	-2,191,681.75
资产减值损失	-363,373.68	1,754,491.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00,166.27	11,636,216.64
加：营业外收入	223,560.00	196,438.60
减：营业外支出	13,064.01	10,585.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10,662.26	11,822,069.85
减：所得税费用	1,625,899.71	1,525,419.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4,762.55	10,296,650.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84,762.55	10,296,650.02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53	0.048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53	0.048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684,762.55	10,296,65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84,762.55	10,296,650.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王子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向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彦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4,046,748.43	111,762,467.23
减：营业成本	77,532,812.89	93,190,099.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7,266.17	202,826.04
销售费用	4,144,034.03	3,557,848.27
管理费用	5,896,367.27	4,497,501.45
财务费用	-1,113,407.63	-1,016,681.14
资产减值损失	-349,327.95	1,170,303.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09,003.65	10,160,569.72
加：营业外收入	46,500.00	6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5,660.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55,503.65	10,188,908.83
减：所得税费用	1,190,545.87	1,318,342.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4,957.78	8,870,566.70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07	0.04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07	0.041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64,957.78	8,870,566.70

法定代表人：王子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向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彦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861,205.86	120,113,926.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89.60	179,503.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239.66	861,16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428,635.12	121,154,598.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435,362.49	104,926,076.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59,830.58	10,345,76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19,772.98	4,597,230.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5,545.72	6,763,64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110,511.77	126,632,71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1,876.65	-5,478,116.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35,078.69	20,867,588.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5,078.69	20,867,58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5,078.69	-20,867,588.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6,955.34	-26,345,704.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754,624.62	397,223,793.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237,669.28	370,878,089.16

法定代表人：王子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向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彦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53,356.12	112,791,088.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89.60	179,503.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839.99	667,43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24,385.71	113,638,029.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114,490.15	106,800,400.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01,687.37	5,020,90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7,780.17	2,796,381.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0,305.18	4,133,58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354,262.87	118,751,27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9,877.16	-5,113,241.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4,910.64	2,594,88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4,910.64	2,594,88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910.64	-2,594,88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4,787.80	-7,708,121.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383,412.42	229,793,79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288,624.62	222,085,672.86

法定代表人：王子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向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彦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